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6-107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股份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北京东华诚信工业设备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工业设备”）是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东华软件”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工业设备拟将其持有的东华软件股份 147,026,212 股（占东华软件总股份的 9.37%）中的 78,494,689 股（占东华软件总股份的 5%）以协议转让的方式予以转让，转让后工业设备仍持有东华软件 4.37%的股份。

2、受让方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中海（海南）海盛船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3、本次协议转让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4、本次转让尚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协议转让审核申请以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

一、本次股份转让概述

2016 年 11 月 8 日，东华软件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工业设备的通知，工业设备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与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工业设备拟通过协议转

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东华软件股份 147,026,212 股中的 78,494,689 股转让给览海投资。本次权益变动后，工业设备仍持有东华软件股份 68,531,523 股。本次转让尚需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协议转让审核申请以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内容详见 2016 年 11 月 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一）》、《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二）》。

2016 年 12 月 9 日，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依据实际情况，工业设备与览海投资签订了《关于转让东华软件股份公司部分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二、股份转让变动情况

股份转让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前		本次股份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工业设备	147,026,212	9.37%	68,531,523	4.37%
览海投资	0	0	78,494,689	5%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东华诚信工业设备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紫金数码园 3 号楼 1 层 1106

执行事务合伙人：郭玉梅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 年 09 月 11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8020138587

经营范围： 销售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制冷空调设备、金属材料及开发后的产品；工业窑炉、自动化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认缴或者实际缴付的出资数额、缴付期限、出资方式：

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时间	出资方式
郭玉梅	900	900	2013 年 3 月 18 日	货币
薛向东	600	600	2013 年 3 月 18 日	货币
合计	1500	1500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 2 号珠江广场帝豪大厦 25 层

法定代表人：密春雷

注册资本：87328.6575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284077535Y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医疗领域内的医疗服务、医疗投资、健康管理、资产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药品零售；高科技开发及应用；投资管理；装修工程，自有房屋租赁。（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双方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签署了《关于转让东华软件股份公司部分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约定工业设备将其持有之拟转让股份，即

占东华软件已发行股本总额 5%的东华软件 78,494,689 股股份（以下简称“拟转让股份”）按照原协议签署日（2016 年 11 月 8 日）前一个交易日（2016 年 11 月 7 日）东华软件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23.39 元）的 90%确定，即 21.05 元/股，据此原协议中确认的股份转让的总价款为 1,652,313,203.45(大写:拾陆亿伍仟贰佰叁拾壹万叁仟贰佰零叁元肆角伍分)。

因原协议就股份转让价格的计算，按照原协议签署日（2016 年 11 月 8 日）前一个交易日（2016 年 11 月 7 日）东华软件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23.39 元）的 90%计算时，未保留小数点后足位，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就股权转让价格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1 双方同意，将拟转让股份的每股转让价格进行如下调整：对拟转让股份 78,494,689 股（对应占东华软件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5%）的每股转让价格按照原协议签署日（2016 年 11 月 8 日）前一个交易日（2016 年 11 月 7 日）东华软件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23.39 元）的 90%计算，并保留计算单价小数点后足位，即 21.051 元/股；相应调整本次股份转让总价为：1,652,391,698.14(大写:拾陆亿伍仟贰佰叁拾玖万壹仟陆佰玖拾捌元壹角肆分)；

1.2 览海投资应当在原协议生效后，于双方协商确定的交割日一次性付清按本协议 1.1 中确认的本次股份转让总价款；

1.3 本协议经签订后即成立，自原协议生效之日起同时生效；

1.4 本协议未尽事宜，适用原协议的相关约定；除非本协议另有约定，原协议其他约定不变，如原协议中约定的条款与本协议条款不一致的，以本协议条款为准。

五、备查文件

《关于转让东华软件股份公司部分股份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日